

债券代码：	138613.SH	债券简称：	22HDGJY4
债券代码：	137753.SH	债券简称：	22HDGJY3
债券代码：	137821.SH	债券简称：	22HDGJ02
债券代码：	185902.SH	债券简称：	22HDGJY2
债券代码：	185705.SH	债券简称：	22HDGJY1
债券代码：	185205.SH	债券简称：	22HDGJ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
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24年5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国际”、“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能源保供债）（债券简称“22HDGJ01”，债券代码 185205.SH）、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HDGJY1”，债券代码 185705.SH）、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HDGJY2”，债券代码 185902.SH）、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低碳转型）（债券简称“22HDGJ02”，债券代码“137821.SH”）、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2HDGJY3”，债券代码“137753.SH”）和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2HDGJY4”，债券代码“138613.SH”）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该公告披露的主要情况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拟聘任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2、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詹军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郑卫军先生，郑卫军先生于 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邱欣先生，201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位于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天职国际连续两年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上年度为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予以解聘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因原聘用的天职国际及天职香港的服务期限已届满，发行人需要更换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发行人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发行人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职国际及天职香港进行了沟通，其对发行人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发行人第九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听取了关于更换 2023 年度发行人境内外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汇报，对拟聘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服务能力及专业水平等进行了充分评估，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同意发行人聘用信永中和为发行人境内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信永香港为发行人境外审计机构，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认为信用中和及信用香港具有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更换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审议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并一致认为：信永中和及信永香港均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同意发行人聘请信永中为发行人境内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信永香港为发行人境外审计机构，任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3、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华电国际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480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戴军

联系人：杨明明

联系电话：010-83567815

传真：010-83567958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曾诚、刘从文

联系电话：010-60834709

传真：010-6083350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